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首都机场集团 Capital Airports Holdings

金元证券 GOLDSTATE SECURITIES

行业点评周报

证券研究报告

低空经济专题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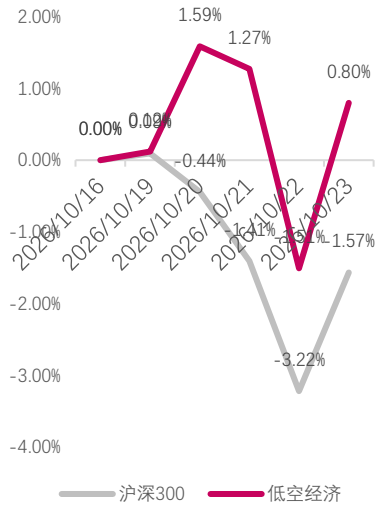
2026 年 10 月 25 日

低空经济周报（第 44周）

— 多部门联合发布《优化调整无人机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

评级：强于大市（维持）

行业指数相对沪深 300 表现



相关报告

《低空经济行业周报（第 43 周）》

《低空经济行业周报（第 42 周）》

《低空经济行业周报（第 39 周）》

- **板块行情回顾：**

本周低空经济指数涨 0.80%，相对沪深 300 涨幅 2.36%，日均成交额 1789 亿元，相较上周提升 11%。

- **个股表现：**

本周涨幅前五个股为广和通（300638.SZ，未评级）、博众精工（688097.SH，未评级）、蓝海华腾（300484.SZ，未评级）、震裕科技（300953.SZ，未评级）、山河智能（002097.SZ，未评级）；跌幅前五个股为蔚蓝锂芯（002245.SZ，未评级）、ST*航图（688066.SH，未评级）、宁德时代（300750.SZ，未评级）、上工申贝（600843.SH，未评级）、中创新航（3931.HK，未评级）。

- **行业动态：**

1. 亿航智能与马来西亚民航局开展先进空中交通沙盒合作；
2. 小鹏汇天向阿联酋交付首台飞行汽车，陆地航母 X3-F 在广州下线；
3. 广州开通南沙—番禺常态化无人物流航线。

- **政策动态**

1. **民航局对于《低空民用航空统计指标分类》标准公开征求意见：**《指标分类》设置 7 大类共 115 项指标，包括低空民用航空器、低空应用场景、低空民航保障设备设施、低空空域和低空公共航路、低空民航运营主体、低空民航从业人员、低空民航运行安全情况，首次将有人驾驶（M 字母代表，65 项）与无人驾驶（U 字母代表，38 项）航空器纳入一体化统计体系，口径严格对接现行监管规章。
2. **多部门联合发布《优化调整无人机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优化调整无人机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将无人机专用自动驾驶仪、云台稳定技术、任务载荷技术，以及具备超视距可控飞行能力的高性能无人机整机、飞艇纳入管制清单，未经许可不得出口。

- **风险提示：**低空空域开放不及预期；电池、电驱技术发展不及预期；下游应用场景开拓、民众需求不及预期；产业发展进程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超出预期。

证券分析师：李景星
执业证书编号：
S0370522090001
公司邮箱：lijingx@jyzq.cn
联系电话：0755-23832812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目录

1、本周板块行情回顾 3

2、行业动态 5

3、政策动态 6

4、风险提示 7

图表目录

图表 1：近一个月低空经济指数表现 3

图表 2：近一个月低空经济指数成交额（亿元） 3

图表 3：本周个股涨跌 top5（%）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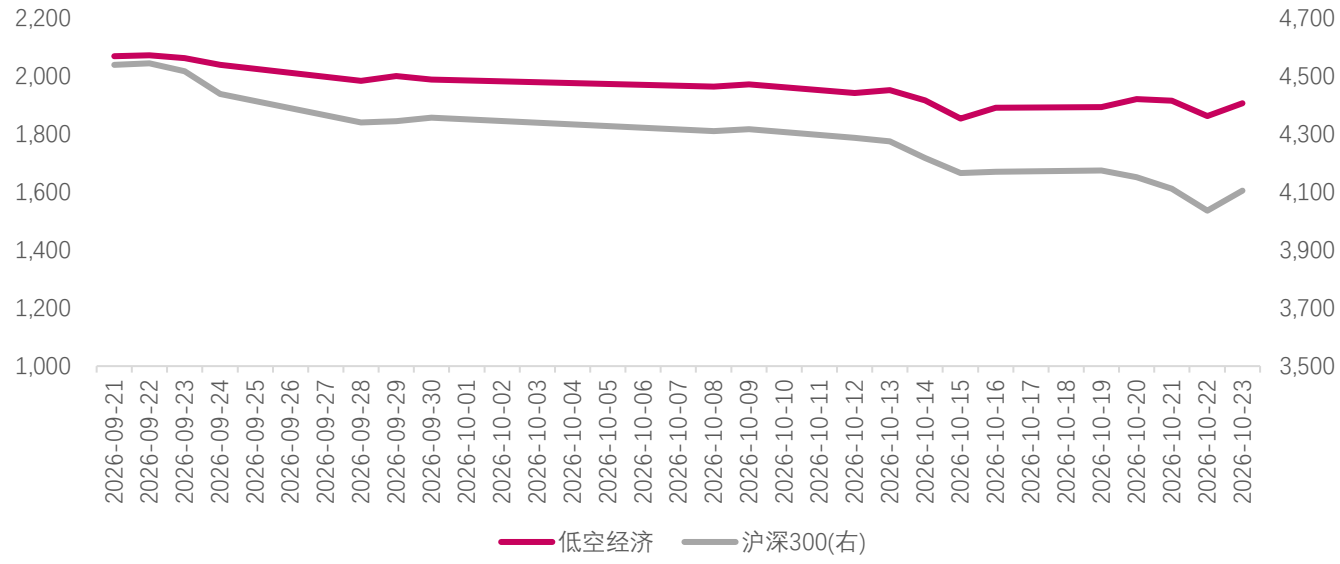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1、本周板块行情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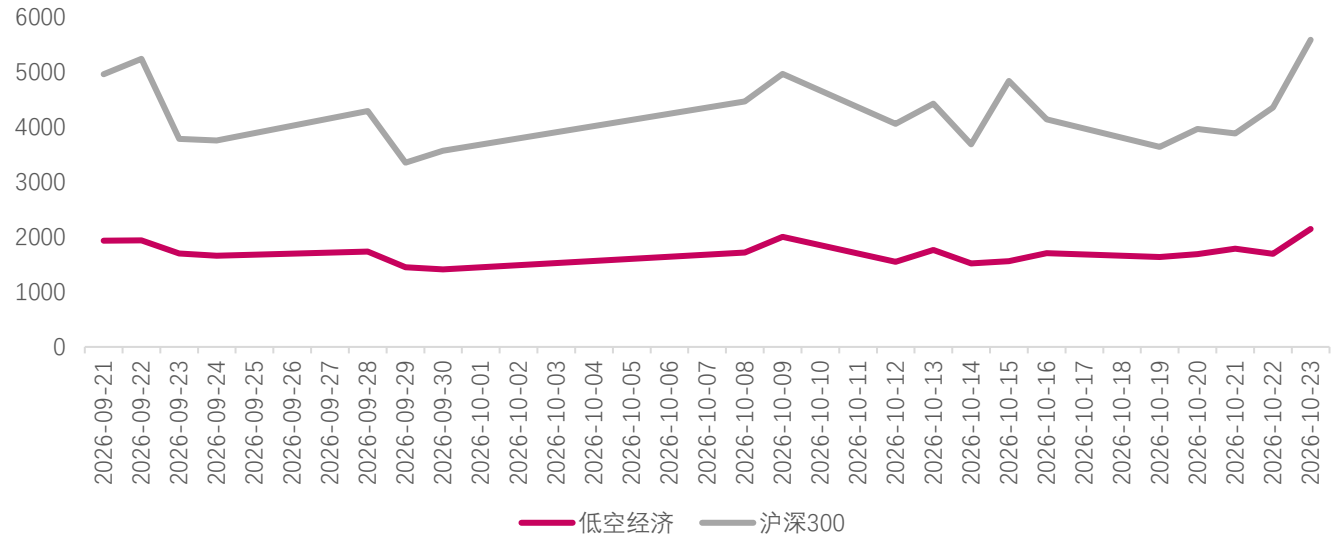
本周低空经济指数涨 0.80%，相对沪深 300 涨幅 2.36%，日均成交额 1789 亿元，相较上周提升 11%。

图表 1：近一个月低空经济指数表现



数据来源：iFinD，金元证券研究所整理

图表 2：近一个月低空经济指数成交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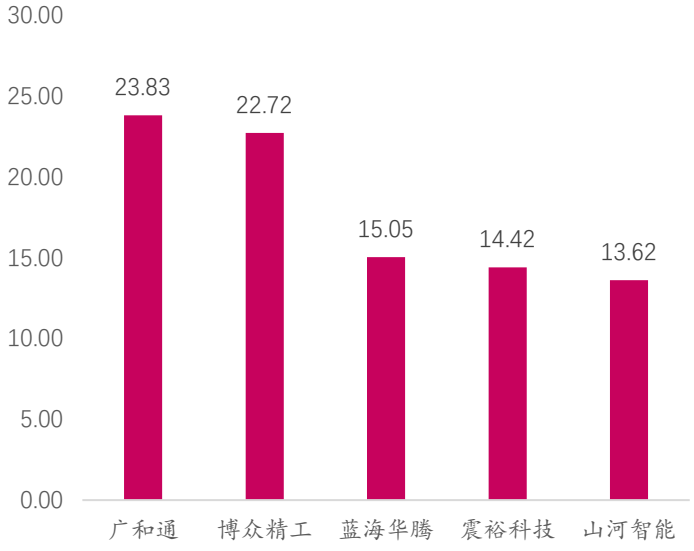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FinD，金元证券研究所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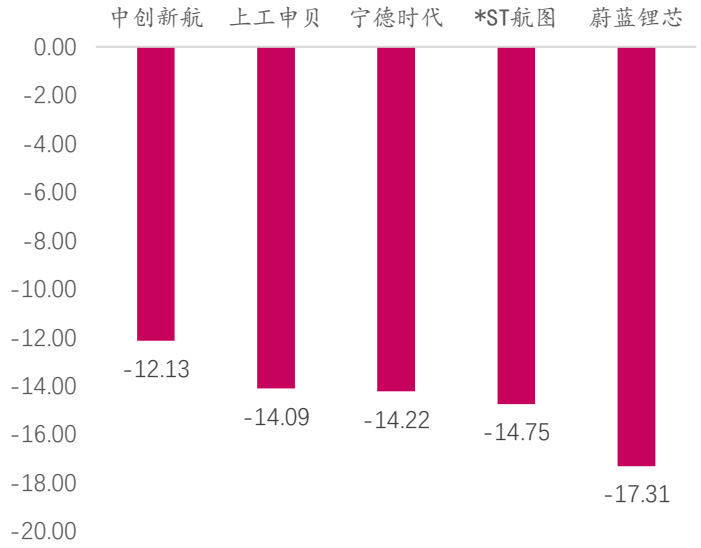
本周涨幅前五个股为广和通（300638.SZ，未评级）、博众精工（688097.SH，未评级）、蓝海华腾（300484.SZ，未评级）、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震裕科技（300953.SZ，未评级）、山河智能（002097.SZ，未评级）；跌幅前五个股为蔚蓝锂芯（002245.SZ，未评级）、ST*航图（688066.SH，未评级）、宁德时代（300750.SZ，未评级）、上工申贝（600843.SH，未评级）、中创新航（3931.HK，未评级）。

图表 3：本周个股涨跌 top5（%）





数据来源：iFinD，金元证券研究所整理

周涨幅 TOP 5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子行业	细分环节	周涨幅%	过去一月表现%	PE（TTM）	市值(亿元)
300638.SZ	广和通	通导监	通信	23.83	-11.47	97	140
688097.SH	博众精工	起降场	工程施工	22.72	-13.11	32	181
300484.SZ	蓝海华腾	飞行器制造上游	电驱	15.05	3.25	88	27
300953.SZ	震裕科技	飞行器制造上游	电驱	14.42	-17.89	30	198
002097.SZ	山河智能	整机制造	eVTOL 制造	13.62	-5.79	174	72
周跌幅 TOP 5							
证券代码	股票简称	子行业	细分环节	周涨幅%	过去一月表现%	PE（TTM）	市值(亿元)
3931.HK	中创新航	飞行器制造上游	电池	-12.13	-19.73	11	234
600843.SH	上工申贝	飞行器制造上游	机体材料	-14.09	30.52	-45	47
300750.SZ	宁德时代	飞行器制造上游	电池	-14.22	-11.57	13	12597
688066.SH	*ST 航图	空域管理	GIS 服务	-14.75	-13.23	-1	25
002245.SZ	蔚蓝锂芯	飞行器制造上游	电池	-17.31	-21.64	19	245

数据来源：iFinD，金元证券研究所整理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2、行业动态

2.1. 亿航智能与马来西亚民航局开展先进空中交通沙盒合作

亿航智能宣布，将与马来西亚民航局（CAAM）开展沙盒合作，围绕公司拟在马来西亚低空经济领域探索的先进空中交通应用，共同研究相关安全、技术及监管要求。此次合作是亿航智能继泰国、斯里兰卡、越南及中国香港之后，在海外市场推进的又一项低空沙盒监管合作。

2.2. 小鹏汇天向阿联酋交付首台飞行汽车，陆地航母 X3-F 在广州下线

10 月 20 日阿联酋联邦最高委员会成员、拉斯海玛酋长国酋长率团到访小鹏汇天飞行汽车量产工厂，参观全球首条飞行汽车量产线，并为首架投入**阿联酋先进低空飞行监管示范区**的陆地航母飞行器（X3-F）下线揭幕，现场接收该架试验用机。这是继 9 月双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启动先进空中交通监管沙盒计划后的首个落地节点。首批试验用机交付后将在阿联酋民航局监管下开展沙盒试运行，下一阶段将围绕产品认证、跨酋长国航线规划与运营体系推进。

2.3. 广州开通南沙—番禺常态化无人物流航线

这条由越秀智造联合顺丰打造、2026 年 10 月 23 日正式通航的“广州番禺化龙中转场 — 南沙 IFC”常态化无人物流航线，全长约 51.5 公里，投入方舟 ARK40、ARK80 及丰舟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FZ90 三款适航机型，最大载重 30 公斤，飞行高度控制在 250 米以下，单程飞行仅需 30 分钟，较地面运输时效压缩 60%以上，日均 6 架次可运送约 150 票货物，主打民生物资、急件及医药冷链配送，落地后衔接无人车与楼宇配送机器人实现全链路无人物流闭环，是广州首条跨区常态化低空物流骨干航线，为大湾区城市低空配送体系建设提供了可复制的商业化样板。

3、政策动态

3.1. 民航局对于《低空民用航空统计指标分类》标准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民用航空局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正式发布并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 11 月 23 日），这是新《民用航空法》落地后，国内首个全国统一的低空经济行业统计标准，属于民航行业标准层级，核心解决长期以来低空经济“统计口径不一、数出多门、家底不清”的痛点。

设置 7 大类共 115 项指标，包括**低空民用航空器、低空应用场景、低空民航保障设备设施、低空空域和低空公共航路、低空民航运营主体、低空民航从业人员、低空民航运行安全情况**，首次将有人驾驶（M 字母代表，65 项）与无人驾驶（U 字母代表，38 项）航空器纳入一体化统计体系，口径严格对接现行监管规章。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3.2. 多部门联合发布《优化调整无人机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

2026 年 10 月 19 日商务部、海关总署、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联合发布第 49 号公告，优化调整无人机相关物项出口管制措施，**将无人机专用自动驾驶仪、云台稳定技术、任务载荷技术，以及具备超视距可控飞行能力的高性能无人机整机、飞艇纳入管制清单，未经许可不得出口。**

叠加 8 月出台的无人机相关物项对美出口逐案从严审核规则，整套政策核心是精准管控核心技术与高端装备外流、筑牢国家安全底线，同时不影响合规消费级无人机与常规民用场景产品的正常出海，倒逼产业链加速核心环节自主可控，推动低空出口产业在合规框架下高质量全球化发展。

4、风险提示

低空空域开放不及预期；

电池、电驱技术发展不及预期；

下游应用场景开拓、民众需求不及预期；

产业发展进程不及预期；

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超出预期。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金元证券股票投资评级标准：

买入：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收益率超越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 15%以上；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收益率超越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 5%～15%；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收益率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跌幅的差异在-5%～+5%之间；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收益率弱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 5%以上。

金元证券行业投资评级标准：

强于大市：预期行业相关指数在未来 6 个月内超越沪深 300 指数表现；

中性：预期行业相关指数在未来 6 个月内基本与沪深 300 指数表现持平；

弱于大市：预期行业相关指数在未来 6 个月内明显弱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金元证券机构销售负责人：詹宝强

电子邮件：zhanbq@jyzq.cn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金元证券认为可靠，但金元证券不保证其准确性或完整性。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金元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或分析工具仅提供给阁下作参考用，不是也不应被视为出售、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该等信息、材料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金元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金元证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金元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金元证券的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金元证券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金元证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信赖依据。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金元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